



关于对外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 反担保范围：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里城有限公司通过渤海信托获得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 8 亿元贷款所提供的全额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均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金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金地”）通过收购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国际”）间接持有的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取得保利里城有限公司（原名中航里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里城”）80% 股权。上述股权收购前，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资管”）通过渤海信托向保利里城提供 8 亿元贷款，期限 3 年，中航国际为该信托贷款提供了全额担保。根据股权转让相关约定，广州金地拟就上述中航国际已提供担保提供反担保，实质为对控股子公司保利里城原有信托贷款的担保。

公司 2018 年第 16 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同意上述反担保事项，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人民币 957864.1714 万元

3、法定代表人：刘洪德

4、成立日期：1983年4月12日

5、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18号

6、经营范围：进出口业务；仓储；工业、酒店、物业、房地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新能源设备地开发、销售维修；展览；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销售易制毒化学品：乙酸酐，三氯甲烷，硫酸，丙酮，甲苯，吡啶，乙醚，盐酸，高锰酸钾，2-丁酮；其他危险化学品

7、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2494.83亿元、净资产667.82亿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1564.77亿元、净利润39.76亿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18年9月30日，总资产2501.42亿元、净资产686.12亿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100.63亿元、净利润22.00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反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各方

中航国际、广州金地、保利里城；

2、反担保范围

中航国际对保利里城与渤海信托8亿元信托贷款的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等所提供的不可撤销之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反担保期间

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广州金地对反担保范围内的债务全部清偿完毕之日。

4、反担保方式

广州金地对反担保范围内中航国际代偿款及费用清偿承担不可撤销之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反担保原因

公司收购保利里城80%股权前，保利里城与渤海信托达成信托贷款协议，并由中航国际提供全额担保；股权收购完成后，中航国际不再持有保利里城股权，收购方应对上述担保进行置换、提前偿还或提供反担保。鉴于贷款产品结构、期限等原因，上述担保不能进行置换或提前偿还。因此，为满足协议约定、符合监管要求，并保持保利里城资金稳定，公司拟由全资子公司广州金地向中航国际提

供反担保，实质为对控股子公司保利里城原有信托贷款的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余额约 140 亿元，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余额约 159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62%。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